



受理编号: 0032-2018-2021

审核员现场审核记录

受审核组织名称: 上海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核部门: 生产二科

审核员: 邱振英 马玲

审核日期: 2021 年 4 月 14 日上午~2021 年 4 月 15 日下午

对应的标准条款	审核内容及抽样要求	审核记录及说明	是否列入不符合项
5.1 计量职能	各部门计量职能是否明确? 是否有必要的资源?	QG/SY. ZH46-2021 QEOME 管理手册 5.3 及《测量管理体系职能分配表》明确了计量管理部门的职责及相互关系。 建立了 QG/SY. JG2-2020《测量资源管理程序》 见有《生产二科副科长岗位说明书》《生产检测一起维护兼检验工岗位说明书》对计量管理职责有描述。	不列入
5.2 以顾客为关注焦点 6.2.4 标识 6.3.1 测量设备 6.3.2 环境 7.3.2 溯源性 7.1.4 计量确认过程记录	是否建立程序确定顾客的测量要求转化为计量要求? 判断计量确认与测量过程计量要求的导出是否满足顾客要求? 有无测量设备台帐? 是否包括监视设备和标准物质? 测量设备的溯源方式? 抽查 3-5 台件测量设备是否处于有效的校准状态? 是否有计量确认状态标识使用环境条件是否满足要求? 是否需要修正? 查 3-5 测量设备的有关信息, 核对是否和检定证书台账信息一致。测量设备使用环境条件是否满足要求?	建立了 QG/SY. JG5-2018《测量过程管理程序》 QG/SY. JG1-2018《测量记录 计量 确认标识和监测数据控制程序》 QG/SY. JG3(B)-2016《计量确认过程管理程序》 QG/SY. JG4-2012《测量设备溯源管理程序》 查测量过程《烟丝水分检测》的计量要求导出和计量验证情况, 满足要求, 详见附表。 查设备台帐, 共有测量设备 84 台, 均为 B 类。 现场抽查 6 台设备, 均有计量确认标识, 按间隔周期校检。详见《测量设备溯源抽查表》 核对 6 份证书与台账信息基本一致, 溯源性符合要求。 环境条件满足要求。 抽查长度仪 JZ-330 自校准, 校准依据: QJ/SY. JL1.35-2018; 校准环境: 23℃, 61%RH; 工作标准器编号: GZ-159e; 校准日期: 2021.3.10 校准人员: 陆弘(持证上岗) 记录填写符合要求。 电子天平 编号 B1129323675 于 2020.9.28 由上海质检院实施检定, 证书号为	不列入



	计量确认的验证是否符合要求? 有自校准项目时应关注自行开展项目的校准规范、校准使用的标准设备、校准记录、校准人员资质和环境是否符合要求? 信息是否充分, 记录的填写和修改是否符合要求?	D20406S00328 烘箱 编号: ZJ1-228 于 2021. 2. 28 自校准 电子天平 编号 B140307907 于 2020. 11. 28 由上海质检院实施检定, 证书号为 D20406S00705 烘箱 编号; JT-530 于 2021. 2. 28 自校准 红外水分仪 编号 ZJZ-394 于 2020. 12. 21 自校准 生产二科无自校准项目。	
6. 2. 3 记录	是否建立并保持文件化的记录管理程序, 确保记录的标识、储存、保存期限等符合规定要求? 是否有记录清单? 抽查 2~3 份记录的填写、计量单位和保存是否符合规定?	建立了 QG/SY. JG1-2018《测量记录 计量 确认标识和监测数据控制程序》 QG/SY. JG2-2020《测量资源管理程序》5. 2. 3 对记录作了规定, 文件后附记录格式。 现场见该部门制烟检测室《测量设备核查记录》, 计量单位符合规定。	不列入
7. 1. 1 总则	是否建立、保持文件化的计量确认程序文件? 以确保测量设备的计量特性满足测量过程的计量要求。计量确认包括测量设备校准和测量设备验证。	公司制定了《计量确认过程管理程序》QG/SY. JG3(B)-2016, 计量要求、计量确认过程中的检校和验证作出了规定, 满足了体系运行的管理要求。	不列入
7. 1. 2 计量确认间隔	是否有确认间隔明细表和确认间隔确定与调整程序文件? 是否对不合格的测量设备的确认间隔调整有评审记录? 特别关注对受审方自行决定计量确认间隔 (远大于计量检定规程推荐的间隔), 应对审核其计量确认间隔评审依据和评审记录。	公司对计量确认间隔的管理形成了文件《计量确认过程管理程序》QG/SY. JG3(B)-2016, 第 4. 4. 13 条款规定了计量确认间隔管理, 并按规定加以实施, 查测量设备的确认间隔情况: 电子天平 B 类管理, 确认间隔为 12 个月 烘箱 B 类管理, 确认间隔为 12 个月 红外水份仪 B 类管理, 确认间隔为 12 个月 暂无需要调整间隔的测量设备, 符合要求。	不列入
7. 1. 3 设备调整控制	是否规定了对影响测量设备性能的调整装置进行封印或采取其他保护的措 施。并按措施执行? 抽查 3~5 台件测量设备调整控制 (封	生产二科未发现有封印的测量设备。	不列入



	印等) 是否满足规定? 抽查封印等调整控制装置损坏的记录及处理是否满足要求?		
7.2 测量过程	是否有文件规定测量过程的策划、确认和实施如何进行? 每一测量过程中的完整规范均包括人、机、料、法、环、软件和其他影响量等结果是否加以了控制? 查阅高度控制测量过程一览表, 抽查高度控制的测量过程规范中测量要求、计量要求导出和配备的设备是否满足要求? 测量方法、环境条件、操作人员、监视方法和不确定度评定是否满足要求? 是否使用了经确认的设备? 经确认有效的测量程序? 可获得所需求的信息资源? 保持了所要求的环境条件? 使用了具备能力的人员? 有合适的结果报告方式? 按规定实施监视, 监视记录满足要求?	公司已编制了《测量过程管理程序》QG/SY. JG5-2018, 对测量过程的控制和管理作出了规定, 并加以实施。生产二科共识别了 13 个测量过程, 其中 3 个是严格控制测量过程。 查严格控制测量过程“烘箱法烟丝水价检测”: 主要设备: 电子天平 编号为 B1129323675 量程: $(0 \pm 610) \text{ g} \pm 0.002 \text{ g}$ 烘箱 编号为 ZJT-228 量程: $(15 \pm 300) ^\circ\text{C}$ 波动度 $\pm 1 ^\circ\text{C}$、均匀度 $\pm 2\%$ 操作工: 检验员 环境条件: $(25 \pm 2) ^\circ\text{C}$, $(60 \pm 5) \% \text{RH}$ 计量要求: $U=0.25\%$ ($k=2$), 工艺允差: $\pm 0.5\%$, 测量不确定度: $U=0.21\%$ ($k=2$) 期间核查记录: 附表, 间隔为 12 个月, 过程中设备每个月进行核查 测量不确定度评定未考虑烘箱对水价的影响, 内容见附表 记录: 《测量不确定度报告》JG6-ZJ1 《测量过程有效性确认报告兼记录卡》JG5-ZJ2 电子天平 编号为 B1129323675 证书号: D20406S00328 于 2020.9.28 实施检定 烘箱 编号为 ZJT-228 自校准记录: 《测量设备原始记录》JG3-228, 于 2021.2.28 实施校准。	不列入
7.3.1 测量不确定度	抽查 1~2 个高度控制的测量过程在确认有效前是否进行了不确定度的评价?	查严格控制测量过程: 1、叶片水份检测, 工艺允差: $\pm 1.5\%$ 计量要求: 0.75%, 测量不确定度: $U=0.238\%$ 2、烟梗水份检测, 工艺允差: $\pm 2\%$ 计量要求: 1.0%, 测量不确定度: $U=0.504\%$ 均实施了测量不确定度的评定。	不列入
8.3 不合格控制	企业对上年度不符合项纠正措施完成情况?	生产二科在上一年度的外审、内审过程中未发现不符合项。	不列入